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69号）核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2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向5名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3,12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00.00元，扣除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8,508,617.2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31,491,382.71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2月27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2月27日验资报告》（XYZH/2018QDA2007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2019年度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2,880,921.57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金额为550,286.01元。截至2019年06月30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4,273,377.46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金额为1,383,187.51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00.00元。截至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48,601,192.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5年8月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

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8 年 3 月起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8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城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市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城阳支行”）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8 年 3 月 24 日与 6 月 29 日，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青岛国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恩复材”）分别与建行城阳支行、招行城阳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及兴业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备注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7150198822709002768	78,878,273.91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078801100000168	100,423,884.22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4578610277	67,664,543.04	活期存款
青岛国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7150198822700002473	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6877210277	1,634,491.59	活期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38040188000158317	0	活期存款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149.1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8.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27.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本报告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先进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	否	73,149.14	73,149.14	3,288.09	8,427.34	11.52%	2019年9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73,149.14	73,149.14	3,288.09	8,427.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8QDA20253 号），截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投入“先进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3,030.60 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30.60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并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19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将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2019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部分仍作为银行存款专户存储专户管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